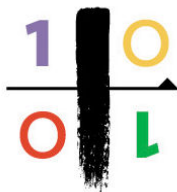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1010 PRINTING GROUP LIMITED

匯星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7)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佈

經審核業績

匯星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640,102	521,989
直接經營成本		(518,393)	(419,538)
毛利		121,709	102,451
其他收入	6	31,191	29,504
銷售及發行成本		(56,223)	(46,885)
行政費用		(16,525)	(13,865)
其他費用		(4,863)	(546)
財務費用	7	(2,288)	(4,272)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73,001	66,387
所得稅開支	9	(10,647)	(4,731)
本年度溢利		62,354	61,656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收益／(虧損)		43	(18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43	(18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2,397	61,474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公司擁有人		62,307	61,677
非控股權益		47	(21)
		<u>62,354</u>	<u>61,656</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公司擁有人		62,350	61,495
非控股權益		47	(21)
		<u>62,397</u>	<u>61,474</u>
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之 每股盈利	11		
基本		<u>14.50 港仙</u>	<u>16.45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23,127	199,517
商譽		9,614	-
		<u>232,741</u>	<u>199,517</u>
流動資產			
存貨	13	63,874	59,9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14	266,013	211,336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15	1,023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688
現金及現金等值		77,339	16,134
		<u>408,249</u>	<u>288,06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85,531	66,865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負債	17	-	5,174
銀行借貸	18	111,251	83,316
融資租約負債	19	6,060	7,003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		-	1,50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940
稅項撥備		8,912	1,744
		<u>211,754</u>	<u>166,551</u>
流動資產淨值		<u>196,495</u>	<u>121,51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29,236</u>	<u>321,029</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負債	19	6,750	12,814
遞延稅項負債		13,454	10,747
		<u>20,204</u>	<u>23,561</u>
資產淨值		<u>409,032</u>	<u>297,468</u>
權益			
股本		5,000	81,000
儲備		403,086	216,503
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u>408,086</u>	<u>297,503</u>
非控股權益		946	(35)
權益總額		<u>409,032</u>	<u>297,468</u>

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3,000	-	(608)	-	-	89,620	122,012	(14)	121,998
發行股份	48,000	96,000	-	-	-	-	144,000	-	144,000
已派股息(附註10)	-	-	-	-	-	(30,004)	(30,004)	-	(30,004)
與擁有人交易	48,000	96,000	-	-	-	(30,004)	113,996	-	113,996
本年度溢利	-	-	-	-	-	61,677	61,677	(21)	61,656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	-	-	(182)	-	-	-	(182)	-	(18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182)	-	-	61,677	61,495	(21)	61,47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81,000	96,000	(790)	-	-	121,293	297,503	(35)	297,468
重組	(81,000)	(96,000)	-	(136,875)	-	-	(313,875)	-	(313,875)
根據集團重組而發行股份	3,750	310,125	-	-	-	-	313,875	-	313,875
於上市時發行股份	1,250	86,250	-	-	-	-	87,500	-	87,500
發行股份費用	-	(9,267)	-	-	-	-	(9,267)	-	(9,267)
已派股息(附註10)	-	-	-	-	-	(30,000)	(30,000)	-	(30,00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780	780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	154	154
與擁有人交易	(76,000)	291,108	-	(136,875)	-	(30,000)	48,233	934	49,167
本年度溢利	-	-	-	-	-	62,307	62,307	47	62,354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	-	-	43	-	-	-	43	-	4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43	-	-	62,307	62,350	47	62,397
擬派發末期股息(附註10)	-	-	-	-	15,000	(15,000)	-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結餘	5,000	387,108	(747)	(136,875)	15,000	138,600	408,086	946	409,032

1. 一般資料

匯星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在百慕達按照百慕達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北角英皇道 625 號 17 樓 1704 室。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青田集團有限公司，而本公司之居間控股公司為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才庫媒體集團有限公司）（「先傳媒」）。先傳媒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之公司，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2. 集團重組及編製基準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以及為理順本集團架構而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進行之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已成為組成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重組涉及於重組前及緊接重組後受共同控制之實體進行的業務合併。因此，緊隨重組後，控股方於重組前之現存風險及利益仍然持續。由於所有參與重組之實體乃以與匯集權益相近模式受共同控制，因此本集團乃視為及入賬為因重組所產生之持續性集團。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 5 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應用合併會計法原則編製。

本集團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或自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之註冊成立日期起（以時間較短者為準）之業績，猶如目前之集團架構於整段期間已一直存在。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編製乃旨在呈列現時組成本集團之公司於有關日期之財務狀況，猶如目前之集團架構於有關日期已一直存在。

2. 集團重組及編製基準（續）

作為重組之一部分，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即大豐興業有限公司及 1010 Printing (USA) Inc.）（「除外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已由本集團轉出至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為猶如上述轉移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發生。因此，除外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重組日期為止之業績，以及與除外公司直接相關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已被分出及剔除於綜合財務報表之外，詳情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益	-	-
本年度虧損	<u>(11)</u>	<u>(20)</u>
總資產	-	28
總負債	-	<u>(693)</u>
負債淨額	<u>-</u>	<u>(665)</u>

3. 採納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對報告年度首次生效並且與本集團有關的所有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下文所解釋者外，採納此等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令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業務合併

作為於二零一零年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已予修訂，以澄清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在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所佔之比例份額來計量非控股權益之選擇權，僅限於屬於目前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於被收購方資產淨值中享有比例份額之工具。非控股權益之其他組成部份乃按其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按另一項計量基準，則作別論。本集團已修訂其就計量非控股權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惟採納此項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影響，原因為二零一一年業務收購中的非控股權益代表了上述的目前擁有權權益。

3. 採納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經修訂）－有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經修訂）對有關連人士之釋義作出修訂並釐清其涵義。有關修訂可能會導致獲識別為報告實體之有關連人士之該等人士出現變更。本集團已修訂有關識別有關連人士之會計政策，並已根據經修訂之釋義重新評估對手方交易。經重新評估後，並無識別出新的有關連人士。在新會計政策下，以往年度識別之有關連人士並無變動，而本集團之結論為經修訂之釋義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以往年度之有關連人士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經修訂）亦引進適用於（在本集團與對手方受政府、政府機關或類似機構的共同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情況）有關連人士交易之簡化披露規定。由於本集團並非政府有關連實體，因此該等新披露與本集團並不相關。

於本公佈日期，若干新訂立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亦未由本集團提前採納。

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有關規定生效日期後之首個期間在會計政策中採納所有有關規定。董事現正評估首次應用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迄今，董事作出之初步結論為首次應用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4. 營業額

營業額代表來自本集團年內賺取之印刷收入的收益。

5.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識別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分部，而該唯一分部為提供印刷服務。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以及其非流動資產是劃分為以下地區：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	-	204,044	195,887
美國	233,504	149,169	111	-
澳洲	160,198	127,211	48	81
英國	141,295	122,886	15	71
香港（總部）	15,554	19,082	28,523	3,478
德國	29,820	39,238	-	-
新西蘭	18,393	22,771	-	-
荷蘭	10,639	13,201	-	-
比利時	8,309	10,202	-	-
法國	3,321	2,125	-	-
其他地區	19,069	16,104	-	-
	<u>640,102</u>	<u>521,989</u>	<u>232,741</u>	<u>199,517</u>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乃根據客戶所在地而分析，而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則是根據資產之實際所在地而釐定。並無客戶佔集團總收益逾 10%（二零一零年：無）。

就本集團營運分部所呈列之各項總數與財務報表中呈列的本集團主要財務數據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溢利	75,641	71,285
股份付款	(352)	(626)
財務費用	<u>(2,288)</u>	<u>(4,27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73,001</u>	<u>66,387</u>
可呈報分部負債	107,253	96,049
遞延稅項負債	13,454	10,747
貸款	<u>111,251</u>	<u>83,316</u>
集團負債	<u>231,958</u>	<u>190,112</u>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銷售廢紙及副產品之收益	23,846	17,724
匯兌收益淨額	4,414	9,619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1,370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497	1,421
利息收入	116	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55
雜項收入	948	496
	<u>31,191</u>	<u>29,504</u>

7.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還之銀行借貸（當中包含須按要求還款之條款）之利息支出	1,667	1,030
須全數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	4	-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之利息開支	195	2,658
融資租約支出	422	584
	<u>2,288</u>	<u>4,272</u>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536	402
應收賬款減值	1,267	546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338,742	263,280
包括計提存貨撥備	-	3,000
折舊	27,739	24,364
匯兌收益淨額	(4,414)	(9,6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436	(155)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負債之（收益）／虧損	(1,370)	1,220
有關租賃物業及生產設施之經營租約的已付最低租金	8,777	8,606
員工成本	32,121	16,070
	<u>32,121</u>	<u>16,070</u>

8. 除所得稅前溢利（續）

附註：

年內就其他服務已付之核數師酬金為 542,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無）。折舊支出 25,524,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22,081,000 港元）及 2,215,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2,283,000 港元）已分別計入直接經營成本及行政費用內。

9.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二零一零年：16.5%）撥備。海外所得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就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8,218	1,81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01	-
	<u>8,419</u>	<u>1,811</u>
海外所得稅		
本年度	53	3
過往年度之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02	(202)
	<u>155</u>	<u>(199)</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073	3,119
	<u>10,647</u>	<u>4,731</u>

10. 股息

(a) 年內有關之股息：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註）	20,000	30,004
中期股息每股 0.02 港元	10,000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 0.03 港元（二零一零年：無）	15,000	-
	<u>45,000</u>	<u>30,004</u>

於報告日期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並未確認為於報告日期之負債，惟已反映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派，並已設立擬派末期股息儲備。

擬派末期將於報告日期後分派，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批准，方可作實。

註：

中期股息代表由 1010 Group Limited 於重組前向股東宣派之股息。因股息率及獲派股息之股份數目就此等財務報表而言並無意義，因此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10. 股息（續）

(b) 年內批准及派付之股息：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	30,000	30,004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 62,307,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61,677,000 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29,794,521 股（二零一零年：375,000,000 股）（已作調整以反映就集團重組發行之普通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在年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二零一零年：無）。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及系統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	2,181	2,496	35,187	7,862	1,090	168,703	217,519
累計折舊	-	(1,246)	(931)	(13,017)	(3,312)	(421)	(32,479)	(51,406)
賬面淨值	-	935	1,565	22,170	4,550	669	136,224	166,113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935	1,565	22,170	4,550	669	136,224	166,113
匯兌差額	-	3	-	1	2	(3)	-	3
添置	-	1,268	702	5,454	657	545	49,182	57,808
出售	-	-	(5)	-	-	(3)	(35)	(43)
折舊	-	(558)	(570)	(4,127)	(2,076)	(218)	(16,815)	(24,364)
期末賬面淨值	-	1,648	1,692	23,498	3,133	990	168,556	199,51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3,452	3,191	40,643	8,522	1,521	217,832	275,161
累計折舊	-	(1,804)	(1,499)	(17,145)	(5,389)	(531)	(49,276)	(75,644)
賬面淨值	-	1,648	1,692	23,498	3,133	990	168,556	199,517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1,648	1,692	23,498	3,133	990	168,556	199,517
匯兌差額	-	5	-	1	1	1	(3)	5
添置	5,790	281	662	1,486	333	-	32,415	40,967
收購附屬公司	10,800	278	-	138	262	10	-	11,488
出售	-	(5)	-	(2)	(4)	-	(1,100)	(1,111)
折舊	(101)	(568)	(628)	(4,475)	(1,836)	(282)	(19,849)	(27,739)
期末賬面淨值	16,489	1,639	1,726	20,646	1,889	719	180,019	223,12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590	4,016	3,853	42,266	9,118	1,537	248,837	326,217
累計折舊	(101)	(2,377)	(2,127)	(21,620)	(7,229)	(818)	(68,818)	(103,090)
賬面淨值	16,489	1,639	1,726	20,646	1,889	719	180,019	223,12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賬面值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淨額 21,52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37,615,000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乃位於香港之中期租賃土地之上。

13. 存貨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原料	46,265	44,259
在製品	20,256	19,422
製成品	1,335	206
	<u>67,856</u>	<u>63,887</u>
減：可變現淨值撥備	<u>(3,982)</u>	<u>(3,982)</u>
	<u>63,874</u>	<u>59,905</u>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按發單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0 至 30 天	60,262	49,773
31 至 60 天	44,427	33,653
61 至 90 天	31,924	23,376
91 至 120 天	45,024	27,191
121 至 150 天	36,295	31,826
150 天以上	37,747	22,728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u>255,679</u>	<u>188,547</u>
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u>10,334</u>	<u>22,789</u>
	<u>266,013</u>	<u>211,336</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 45 天至 180 天之信貸期（二零一零年：45 至 180 天）。

15.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此與管理層認為屬經濟對沖安排一部份之外匯遠期合約有關，惟並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正式指定為對沖。此等外匯合約按公平價值計量。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付款項按發單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0 至 30 天	30,482	24,601
31 至 60 天	12,177	9,701
61 至 90 天	4,654	3,079
91 至 120 天	208	836
120 天以上	350	1,343
	<u>47,871</u>	<u>39,560</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37,660</u>	<u>27,305</u>
	<u>85,531</u>	<u>66,865</u>

供應商給予之信貸期一般為 0 至 90 天（二零一零年：0 至 90 天）。所有款項屬短期性質，因此，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視為是其公平價值之合理約數。

17.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負債

此與管理層認為屬經濟對沖安排一部份之外匯遠期合約有關，惟並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正式指定為對沖。此等外匯合約按公平價值計量。

18. 銀行借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流動部份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銀行貸款	47,824	10,000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之銀行貸款(當中包含須按要求還款之條款)	63,427	73,316
銀行貸款總額	<u>111,251</u>	<u>83,316</u>

即期部份包括按還款時間表毋須於一年內償還之 63,427,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73,316,000 港元）銀行借貸。有關即期部份乃分類為流動負債，原因為相關貸款協議載有條款，訂明借款人具備無條件權利，可按本身之酌情權而隨時要求還款。概無須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之定期貸款中載有須按要求還款條款之部份而分類為流動負債需於一年內結清。

假設銀行並無要求引用須按要求還款之條款，根據貸款協議所訂之還款日期，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到期還款之銀行借貸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到期	72,004	31,624
於第二年內到期	18,256	21,624
於第三至第五年內到期	20,991	30,068
全數於五年內到期	<u>111,251</u>	<u>83,316</u>

19. 融資租約負債

本集團之融資租約責任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最低融資租約款項總額：		
於一年內到期	6,326	7,434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6,854	13,190
	<u>13,180</u>	<u>20,624</u>
融資租約之未來財務費用	(370)	(807)
融資租約負債之現值	<u>12,810</u>	<u>19,817</u>

19. 融資租約負債（續）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融資租約負債之現值：		
於一年內到期	6,060	7,003
於第二年至五年內到期	6,750	12,814
	<u>12,810</u>	<u>19,817</u>
減：於一年內到期，列作流動負債之部份	(6,060)	(7,003)
	<u>(6,060)</u>	<u>(7,003)</u>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非即期部份	6,750	12,814
	<u>6,750</u>	<u>12,814</u>

本集團就各種不同項目之機器訂立融資租約，初步租期為三至五年（二零一零年：三至五年）。該等租約並無續約選擇或任何或然租金規定。融資租賃負債實際上是以相關資產作抵押，原因為倘若本集團未有如期還款，租賃資產之權利將會復歸予出租人。

主席報告書

親愛的股東們：

二零一一年對全球書籍印刷行業來說是充滿挑戰的一年。受到出口需求疲弱以及生產成本趨升所拖累，中國的印刷商經歷前所未見的經營困難。國際書籍零售商「Borders Group」倒下結業的震撼故事，正是行業所面對的艱難環境之深刻寫照。

正所謂立大事者必有堅忍不拔之志，縱然面對經濟逆境，本集團亦果斷地採取經過深思熟慮之行動，讓本集團保持在書籍印刷服務行業之領導地位。通過集中發展利潤較佳並能夠配合集團生產能力之產品，本集團達到明顯的營運效益而毋須錄得額外之勞工成本。本集團亦已精簡供應鏈管理以提升生產靈活性，進一步優化了營運效率。上述的控制機制鞏固了集團於財政年度之溢利及利潤率並對此作出貢獻。

本人對集團之表現及財務業績深感鼓舞，如此佳績亦證明本集團於艱難時勢中的堅持和忍耐取得成果。

二零一一年亦是本集團企業發展路上值得紀念的關鍵一年。年內，本集團從母公司先傳媒（股份代號：550）中成功分拆出來並且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獨立上市，本集團現已準備好在印刷相關行業進一步實現其專業知識之多元化。雖然預料行業之復甦步伐緩慢，但集團在進軍新業務分部及市場時，定必繼續實行審慎而積極主動之措施。憑藉集團穩固之財務狀況、與客戶及供應商之長期關係，以及行之有效的內部監控措施，本人預期本集團將可穩步增長，繼續在正確的發展路上邁進，逐漸成為領導全球書籍印刷行業之一員。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管理團隊及僱員的辛勤工作和全情投入，讓本集團得以取得今日佳績。此外，本人亦對客戶、業務伙伴及股東一直以來對本集團從不間斷之信心和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楊家聲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匯星印刷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卓然有成之書籍印刷公司，其生產基地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集團一直向著名的國際書籍出版商、貿易及專業教育出版集團，以及印刷媒體公司提供專門化而全面的印刷服務。憑藉本集團取得國際品質管理標準之認證，加上本集團於香港、英國、美國及澳洲之環球銷售及服務團隊，本集團已建立龐大的全球客戶基礎。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增長約 23% 至約 640,1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522,000,000 港元）。毛利增長約 19% 至約 121,7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102,500,000 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微升至約 62,3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61,700,000 港元）。撇除約 3,600,000 港元之一筆過上市開支，日常業務之經調整純利約為 65,900,000 港元，按年增長約 7%。由於年內之所得稅開支增加，純利錄得相對較平穩增長。

對美國、澳洲及英國之銷售分別錄得約 56.5%、25.9% 及 15.0% 之增長，佔本集團年內整體銷售約 83.6%。本集團留意到歐債危機帶來之經濟不穩定因素，並將考慮於不久將來把業務拓展至其他新興市場，以收分散業務風險之效。

生產及勞工成本上漲，繼續拖累書籍印刷商之盈利水平。然而，得力於集團內部採取之積極措施，本集團之毛利率和純利率均能保持在分別約為 19% 及 10% 之穩定水平，此乃源於本集團具備充裕現金之財務狀況，讓本集團得以實行大規模採購原材料策略，亦得力於本集團在供應鏈管理方面之靈活性，讓本集團享有更佳之營運效率。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自母公司先傳媒（股份代號：550）中分拆出來並且在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78,000,000 港元，當中約 20% 現已用於採購新機器及設備，約 2% 已用於發展電子書轉化服務。

前景

展望未來，全球出口市場於來年將要繼續面對多重挑戰。然而，本集團堅信，每種挑戰障礙背後，總可發現到機遇，而堅忍不拔是推動業務發展更上一層樓之關鍵。憑藉集團穩固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將審慎地涉足外部市場，把握可提供價值之新業務機遇。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為 640,1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522,0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 23%。推動收益增長之主要原因為來自本集團現有客戶之訂單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

其他收入由去年之 29,500,000 港元增加至 31,200,000 港元，主要是因為銷售廢紙及副產品之收益增加以及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收益，然而，年內從外幣貿易收益中實現之匯兌收益減少抵銷了上述的部份增加。

銷售及分銷成本之增幅與營業額之增長一致。行政開支增加約 2,700,000 港元，主要是因為員工成本增加。

就本集團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而言，年內已錄得 3,600,000 港元之一筆過上市開支，此為籌備上市過程中錄得之專業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其他開支因此較二零一零年有顯著增加。

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為 62,4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61,500,000 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 196,5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500,000 港元），當中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 77,3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100,000 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 1.9（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

銀行借貸及融資租約負債合共約為 124,1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100,000 港元）。約 24,400,000 港元銀行借貸是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其餘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負債是以港元計值，按浮動利率計息並須於五年內償還。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 30.3%（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2%），此乃根據本集團之計息債務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而計算。

本集團採納集中的融資及庫務政策，確保集團資金得到有效運用。本集團亦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其遵守貸款契約的情況以及其與往來銀行之關係，確保其保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資金額度，以此應付短線以至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外匯管理

本集團之銷售額以不同貨幣計值，主要為美元、澳元、歐羅及英鎊。此外，本集團之成本及開支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不時訂立外匯合約以對沖其貨幣風險。

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購置約 41,000,000 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所需資金以內部資源及上市所得款項撥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中，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持有而賬面淨值為約 21,5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600,000 港元）之資產。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股份上市而收到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之餘款，乃存於具信譽之金融機構以收取利息收入。

所得款項已經並將會按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所述之用途而動用。就已動用之所得款項而言，約 15,800,000 港元已用於採購新機器及設備、約 1,400,000 港元已用於發展電子書轉化服務，而約 1,500,000 港元已用於提供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 978 名員工（二零一零年：27 名）。本集團僱員之薪級具競爭力，而僱員亦會根據本集團整體之薪金及花紅制度架構，因應個別之表現獲得獎勵。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及醫療保障。

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向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名冊之普通股持有人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0.03 港元。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登記股份過戶。為符合收取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股份過戶登記公眾辦事處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有關之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或左右寄發予股東。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年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家聲先生、徐景松先生及吳麗文博士。審核委員會之權責範圍乃按照上市規則而制訂。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業績。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劉竹堅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楊士成先生、劉竹堅先生及蔡清錦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家聲先生、李效良教授、徐景松先生及吳麗文博士組成。

本末期業績公佈於香港聯交所之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1010printing.com 刊載。本公司之二零一一年度年報亦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刊載。

* 僅供識別